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蔡有垣  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  
傳真：(08)732-0185  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49043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3739908\_11049043600\_1\_3739908\_11049043600\_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縣里港國中辦理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「C-6-4 國民教育輔導團數學領域輔導小組—提升教師數學素養工作坊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研習詳細內容如下：

(一)時間及日期：

1、第一場次：110年10月7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2、第二場次：110年11月11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3、第三場次：110年12月16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活動方式採Google meet線上研習：



1、第一場次：meet.google.com/ski-ycmy-xca。

2、第二場次：meet.google.com/wbe-cppc-rva。

3、第三場次：meet.google.com/jvw-bbjg-anq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國中九年級任課教師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全國在職進修網報名，課程代碼請參閱實施計畫。

三、請各校核予參與研習教師公假登記及課務派代。

四、本府同意全程參與旨揭研習人員核予每場次6小時研習時數，請承辦學校依實際出席狀況核發，並落實簽到退機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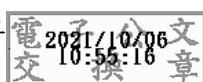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承辦本案之學校工作人員(每日至多5人)，本府准予研習課程期間公假登記，如有課務得派代。

六、若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里港國中辜世淦老師，連絡電話：7752029分機27，Mail：airyku@gmail.com。

七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